

# 最新中层领导选拔任用工作报告 学校中层干部选拔任用方案(模板5篇)

无论是个人还是组织，都需要设定明确的目标，并制定相应的方案来实现这些目标。方案的制定需要考虑各种因素，包括资源的利用、风险的评估以及市场的需求等，以确保方案的可行性和成功实施。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方案策划范文，供大家参考借鉴，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。

## 中层领导选拔任用工作报告 学校中层干部选拔任用方案篇一

我在\_\_\_\_\_学年担任教务处副主任、初三年级组长、初三（1）班班主任、初三（1）（2）班物理教学等工作，同时也负责学校档案建设工作。一年来，工作条块比较多，强度大、压力大，是我最深的感受。我不是超人，我是一个普通的人，如何将这些工作有条不紊的开展，并且要做好，这是我时刻在思考的问题。一年来，在领导的指引和各位老师的帮助、包涵下，我基本完成了我一年的工作任务，而这些工作中有些还获得了一些成绩，有些则不尽人意，仍然需要不断改进。乘此机会，请容许我将一年的工作向各位做一个简单的汇报，希望能得到老师们的帮助和支持。

### 一 教务处分管工作

我处在这个岗位，我的认识是我必须对校长室的决策精神绝对的贯彻执行，将领导的意图落实到实处，转化为实实在在的行动，对全体老师，我必须是提供全方位的服务，让每一位老师获得一个较为舒适的发展平台，能省下更多的精力投入到教育教学工作中。

一年来，我能及时通知相关老师积极参加各级各类的培训活动。在校长室的领导下，认真思考并制定了《市五中青年教

师教育基本功大练兵》方案，并组织了一次活动。积极按照学校的要求做好上级教育部门对学校的教学调研工作，使学校的教学水平适度提高。计划并督促学校的校本教研活动有实效的开展。认真负责的完成了 10年职称申报工作。及时并认真的完成每次测试后的成绩统计工作。所有的工作都做到想老师所想，急老师所急。

## 二 初三年级工作

初三年级是学校的工作重点，成绩是学校赖以生存的根本，一年的年级管理工作我不敢掉以轻心，时刻如履薄冰，每天早计划，晚反思，深怕有哪些工作没执行到位而影响到整个学校大计划、大目标的达成。本届初三最后中考成绩虽不是很理想，但在这一年之中由于领导的支持，全体初三老师的谅解配合以及其他年级老师对初三工作的支持，使我基本完成了初三一年的年级组工作。

## 三 班主任工作

在一年的班主任工作中，我收获很多。这届学生，现在回想起来是我花心思最多的一届。整个一年的班级管理中，我始终以学生的发展为第一目标，对待学生公正、公平，让每一位学生都能得到最好的教育。平时常思考，常开展活动，努力营造独特的班级文化，建立学生的班级归宿感、荣誉感，从而形成良好的班风、学风。全力打造学生健康的、积极向上的人生观、学习观。当然这些工作离不开全体任课老师的配合、支持和谅解。

## 中层领导选拔任用工作报告 学校中层干部选拔任用方案篇二

2019年4月，镇党委严格按照民主推荐、组织考察、酝酿、讨论决定的规定程序，新提拔任用四名科级干部，分别是正科

级干部1名、副科级干部3名，干部职工对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和新提拔任用的科级干部都满意。同时，对我镇科级干部进行了人员轮岗调整，最大限度的发挥科级干部的积极性，提高机关整体工作效能。

为确保“一报告两评议”工作扎实有效开展，镇党委十分重视干部队伍建设和干部的提拔任用工作，认真组织学习、全面掌握《干部任用条例》精神，重点在推进干部选拔任用民主化、提高民主意识、健全民主制度和完善民主机制等方面入手，将《干部任用条例》贯穿和体现在识人、选人、用人和管人的各个环节中，收到显著效果。镇党委将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的政策法规列为学习的重要内容，坚持以《任用条例》、的有关规定和上级组织、人事部门等一系列干部工作法规为依据，在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中，做到了坚持原则不动摇、执行标准不走样、履行程序不变通、激发镇机关干部爱岗敬业、奋发向上的积极性，确保全镇各项工作任务目标的顺利完成。

认真执行市委、区委关于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的政策法规，加强对干部选拔任用全过程的监督检查，以班子成员和纪委组成领导小组，从建议人选的资格审查到党委讨论决定，任前公示等全过程，认真监督检查，确保干部选拔使用工作做到公平、公正、透明，有效预防了干部任用工作中不正之风，完善了干部选拔任用有关事项报告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，在全镇树立了正确的用人导向，形成了风清气正的用人环境。

管理机制，从干部选拔任用的酝酿、讨论到考察、任用，全程坚持公开透明民主，并采取对新提拔干部的任期民主测评，使广大干部能自觉遵守组织人事纪律，抵制用人上不正之风的侵蚀。

我镇的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，但是在工作中还存在着对《干部任用条例》学习、掌握还不够透彻，配套机制不够健全，选拔范围过窄等问题。今后，我们将按照《干部任用条

例》的总体要求，从思想上找差距，从机制上求突破，从工作上找抓手，抓重点、抓关键，努力形成人尽其才、充满活力、符合镇域发展需要的用人机制。

一是改进和完善干部考察的方法，根据不同职务的不同职责要求，认真研究制定具体的考察标准，积极探索拓展干部考察的深度和广度，扩大群众的参与面，自觉接受群众监督，确保把人选准、用好。二是加大竞争上岗工作的力度，通过制度创新、方法创新、手段创新，不断提高竞争上岗的科学化水平和工作效率，推进中层干部竞争上岗。三是积极探索调整不称职干部的有效措施，对在年度考核、干部考察中，被认定为基本称职、不称职的科级干部，坚决予以调整，解决好干部能上能下的问题。加大干部轮岗培训力度，努力建设工作得力、作风过硬的高素质干部队伍，推进镇域经济社会科学发展。

## **中层领导选拔任用工作报告 学校中层干部选拔任用方案篇三**

14. 考察对象由公司党委研究确定。确定考察对象，应当根据工作需要和领导人员德才条件，将民主推荐与日常了解、综合分析研判以及岗位匹配度等情况综合考虑，深入分析、比较择优。前期酝酿的意向人选不能确定为考察对象，需要调整的，由公司党委组织部报党委主要负责人同意后，进行重新酝酿。

15. 下列情形，应当进行考察：

- (1) 提拔担任领导职务的；
- (2) 进一步使用的；
- (3) 职级员工转任或者晋升领导职务的；

(4)其他情形，报公司党委主要负责人同意后，也可进行考察。

16. 根据考察对象的不同意见，通过适当方式在一定范围内发布中层领导人员考察预告。对在现单位任职不满两年的考察对象，应当到其原任职地方和单位进行延伸考察。

17. 对在分析研判和动议阶段不宜履行“凡提四必”程序的，应按照有关要求，认真组织核查。

18. 所在单位党组织必须就考察对象廉洁自律情况提出结论性意见，并由党组织、纪检监察机构主要负责人签字。

## **中层领导选拔任用工作报告 学校中层干部选拔任用方案篇四**

1、负责落实学校安全工作领导小组所制定的安全管理规定和要求，要把安全工作列入到自己的工作日程，做到有计划、有布置、有检查、有总结。结合实际把安全岗位责任制落实到人。

2、参与研究制定学校安全工作计划和重大制度措施，贯彻落实上级部门布置的各项任务和要求。有计划地组织安全工作检查、考核，做到有记录、有反馈、有总结。

3、每学期在校长主持下至少召开五次安全工作会议，分析安全形势，组织安全检查，消除事故隐患，发现问题，及时研究解决并做好会议记录。

4、建立事故隐患的排查、整改制度，发现重大事故隐患及时进行处理，无法独立解决的，及时向有关部门和上级报告。

5、加强对全体师生的安全教育，及时传达、学习上级有关安全工作的文件、资料，树立安全意识，形成人人关心安全、人人注意安全的良好氛围。

- 6、协助安全领导小组成员处理安全事故；协调重大安全事故的调查工作。当学校发生安全事故时，迅速组织人员到达现场组织抢救工作，积极协助有关部门进行事故善后处理。
- 7、组织日常安全检查，研究制订隐患整改措施，督促职能部门整改。
- 8、建立学校安全台帐，对每一次安全会议、安全检查、安全工作活动等都要进行文字记录。
- 9、安排防台风、防汛、重大节假日、寒暑假值班。
- 10、积极参与学校安全事故的抢险、调查处理工作，协调和化解矛盾。
- 11、发生失责行为，根据情节，给予警告、一般失误、严重失误处分；情节严重者，依法追究责任人。

## **中层领导选拔任用工作报告 学校中层干部选拔任用方案篇五**

以党的十八大精神为指导，修订后的《条例》新增了“以德为先”的选人原则，突出强调干部选任要重实绩、重能力、重优秀年青基层干部的新导向和参考但不唯民意、采用但不唯测评成绩的方式方法。要按照干部队伍“四化”方针和德才兼备标准，坚持重政绩，重“公论”，客观、准确地衡量干部的政治素质和领导能力、工作作风、业务素质、大局意识和创新能力、工作实绩和群众公认程度以及廉洁自律情况等，把干部推到工作实践中磨炼考验，将个人修养体现为智慧、能力，真正把政治上靠得住、业务上有本事、肯干事、能干事优秀的干部选拔到科级岗位。

在干部选任中，主要领导干部要带头遵守《条例》，正视权力、用好权力，切实做到用制度管人，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

子，从源头防止不正之风，能够公正、公平，坚持条件、标准、原则，调整和使用干部。在用人决策方面，不断加强和提高自身政治素养，重视发展党内民主，坚持人人平等，自觉贯彻民主集中制原则，集思广益，广泛听取班子成员的意见，激发班子成员积极性、主动性和创造性；多方面接触基层群众，夯实基层基础，切实提高在群众中的公信力和威信力，进一步构建和谐高效的干部选任氛围。

能不能选好、用好、保护好干部是对我们党性修养的检验，也是对我们执政能力的考验，一定要立足部门定位和岗位职责，自觉接受党内监督、群众监督、舆论监督，坚持把好“推荐关”，把基层党组织民主推荐作为选拔任用干部首要的、不可逾越的基础环节，由基层组织严格把关推荐人选；坚持把好“民意关”，把公开竞争、民主测评作为选拔干部的主要途径，由干部职工来参与决策和选拔；坚持把好“酝酿关”，根据民主测评，结合工作实绩，由基层组织综合考虑提出初步意见；坚持把好“考察关”，由局党组派出工作人员，深入所在单位，面对面与超过三分之二以上干部职工进行谈话征求意见，提出考察意见；坚持把好“决定关”，将考察意见汇报党组，经党组研究，按照《条例》规定，做出任用决定；坚持把好“监督关”，党组任用决定意见在局系统进行为期一周的公示，重点对计划生育、干部作风、廉政建设等方面征求意见。

通过学习，进一步把握了新《条例》的精神实质，更加明确了领导干部在干部选拔任用中的“一岗双责责任”，全方位加强了干部选拔任用的体制机制建设，推进和强化了全系统干部选拔任用的科学化、规范化进程。